

证券代码：300401

证券简称：花园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4

债券代码：123178

债券简称：花园转债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9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徐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邵徐君先生（简历附后）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及推选召集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同意选举邵徐君先生、严建苗先生、厉国威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厉国威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且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附件：

1、邵徐君先生：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以来一直在花园集团工作。曾任东阳市花园服装公司董事长、花园建设集团常务副总经理、花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金华市第八届政协委员、东阳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

邵徐君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邵钦祥先生的女婿，持有公司股份 245.425 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严建苗先生：男，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经济学教授。曾任杭州大学（现浙江大学）金融与经贸学院国际贸易系副主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国际经济学系副主任、系主任。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国际商务研究所执行所长，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理事、浙江省国际经济贸易学会常务理事、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严建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厉国威先生：男，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教务处副处长，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兼任中国资产评估教育研究会副会长、浙江省审计学会理事、浙江省信息化专业教指委委员、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厉国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